

##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第三十四批）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辽宁省工作协调组向沈阳市交办第三十四批群众信访举报件，现按要求向社会公开该批次《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见下表）。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三十四批 2026年6月19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已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X31N202606100145	沈阳市辽中县城北铸造厂、星河有色金属加工厂、成功机械加工厂、华宇环保设备厂、沈阳市辽中有色金属熔炼厂、沈阳久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生产时有噪音。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辽中生态环境分局主办。经查： 1. 沈阳市辽中县城北铸造厂现场无人，设备已废弃，无生产行为，无噪声产生。 2. 星河有色金属材料加工厂，厂房已出租给某商贸有限公司从事快递包装、运输，无生产工艺，车辆运输产生一定的噪声。 3. 沈阳市成功机械厂，现场厂房已倒塌，无生产行为，无噪声产生。 4. 华宇环保设备厂生产设备已全部拆除，厂房对外出租。其中，北侧厂房的东侧区域和西侧厂房出租作为仓库，无生产行为，不产生噪声；东侧厂房出租给沈阳久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使用，北侧厂房西侧区域出租给某机械加工部使用。2家企业的主要生产均为机械加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相关规定，项目无需办理环评审批手续，均已完成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备案。现场检查时有噪声。6月9日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2家企业生产噪声进行监测，2家企业均处于正常生产状态，经监测噪声达标。 5. 沈阳市辽中区有色金属熔炼厂，目前仅进行金属压延加工，有噪声。6月11日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该企业噪声进行检测，该企业处于正常生产状态，经检测噪声达标。	部分属实	加强日常巡查，实施动态监管，避免扰民问题发生。	1. 辽中生态环境分局会同蒲西街道落实日常巡查，紧盯噪声、废气等易扰民污染环节，持续加大对相关企业的环境监管力度，切实防范各类扰民问题发生。督促沈阳久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某机械加工部、辽中区有色金属熔炼厂加强环境管理，确保合法合规经营，避免扰民问题发生。 2. 蒲西街道做好群众沟通解释工作，争取群众理解，畅通投诉途径，自觉接受群众监督，及时回应群众诉求。	已办结	无
2	X31N202606100144	沈阳市沈河区万寿寺街小西小区97-3号楼，东侧绿地被毁并建房出租。2018年，向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举报过，至今未得到解决。举报人要求整改拆除，并恢复绿地。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沈河区城管局、市城管执法局沈河区执法分局、沈河区房产局、朱剪炉街道联办，市自然资源局沈河分局、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沈河分中心协办。经查： 1. 沈河区万寿寺97-3号楼东侧有一排库房及门房，有规划审批手续，未发现毁坏绿地建房现象。该位置修建的收发室和库房是经过审批备案的合法建筑。2018年投诉的占用绿地的违章建筑已于2018年11月拆除。 2. 2026年6月11日执法人员再次对该点位进行复查，确认97-3号楼东侧未发现新增违章建筑，不存在毁坏绿地问题。	部分属实	加强日常巡查，避免出现毁坏绿地建房现象再次发生。	沈河区朱剪炉街道加大日常巡查频次，常态化开展点位巡检，避免出现毁坏绿地问题发生。	已办结	无

3	X3LN202606100059	沈阳市洪区黑山路6-5英特纳精博苑小区自备井水有异味。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于洪区水务局主办。经查： 1. 该小区无市政供水，采用自备井供水模式，设有一处供水泵房。自备井取得取水许可证。现场查看水质清澈，未发现浑浊、异色、异味等异常现象。 2. 小区饮用水定期由政府开展水质检测，检测项目均符合标准。运维单位定期清洗泵房内配套供水水箱，日常水质监管工作均按规范执行。	部分属实	核查水质情况，依法依规完成调查处置，确保水质达标。	1. 于洪区水务局已督促该小区供水泵房落实常态化供水巡查；现场核查并留存照片、水箱清洗记录、水质检测报告。 2. 于洪区水务局已将小区列入二次加压供水小区改造清单，力争项目尽早落地实施，切实提升供水保障水平。预计2026年12月完成。	阶段性办结	无
4	X3LN202606100055	沈阳皇姑区碧塘公园西门商家播放音乐和广告，有噪音。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市公安局皇姑分局主办。经查： 碧塘公园西门周边共有3家店铺存在店外播放音乐和广告招揽顾客的行为，喇叭噪声扰民。	属实	加强监督检查，防止问题反弹。	1. 2026年6月11日，市公安局皇姑分局执法人员现场向商户宣讲《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开展普法告诫。3家商户当场调低了店外宣传喇叭音量。 2. 市公安局皇姑分局责成属地派出所加强对该区域的日常巡查管控，定期核查商户宣传音量，严防噪声扰民问题反弹。	已办结	无
5	X3LN202606100078	沈阳和平区长白二街301网点某餐饮油烟直排，有异味。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和平生态环境分局主办，和平区长白街道、市场监督管理局协办。经查： 该餐厅于2026年6月6日开始从事经营活动，证照齐全。油烟通过净化后经烟道向长白二街方向排放，现场未发现油烟直排现象。烹饪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异味。	部分属实	指导商户做好油烟异味净化处理，确保油烟达标排放。	1. 和平生态环境分局执法人员要求该餐厅将烟气排口调整至二楼顶楼，优化设置，避免扰民。要求商户立即对油烟净化器进行了一次清洗，并指导建立油烟净化器清洗台账，定期清洗净化器。 2. 和平生态环境分局发放《致餐饮商户一封信》，要求该餐厅签订《餐饮商户承诺书》，扎实做好“未诉先办”基层治理工作。 3. 和平区长白街道将加大对商户的宣传教育，实施油烟异味常态化管控，对群众提供的环保问题线索及时排查处置，防止类似问题发生。	阶段性办结	无
6	X3LN202606100066	沈阳市康平县建工路北排污明渠存在污水外流现象，有异味。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康平县住建局主办，康平生态环境分局、胜利街道协办。经查： 2026年6月12日现场核查未发现明渠污水外流。近期康平县城区强风、短时强降雨等极端天气频发，导致室外垃圾随着雨水冲刷入明渠，产生异味。	部分属实	加强明渠日常巡查，及时消除减少异味及污水外流等问题。	1. 康平县住建局迅速组织人员、机械设备对渠内垃圾进行清理，并统一转运至垃圾焚烧发电厂规范处置，2026年6月12日已完成整改。 2. 由康平县住建局持续做好明渠日常管护工作，定期安排专人开展渠内淤泥、漂浮垃圾清理作业从源头减少异味及污水外流问题反弹风险。 3. 由康平县住建局联合生态环境部门，建立常态化水质监测机制，定期对明渠水质进行抽样检测，实时掌握水质变化情况，确保发现异常第一时间处置。	已办结	无

7	X3LN202606100115	对受理编号X3LN202605200137不满意，开发商仅用绿网覆盖地面，举报人要求填土恢复。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市自然资源局沈北分局主办，沈北新区辉山街道协办。经查：开发商仅用绿网覆盖地面，未填土，并未达到覆绿标准。	属实	督促企业严格落实整改要求，保障小区居民宜居生活环境。	1. 经市自然资源局沈北分局与开发商沟通，对地面处理后进行覆土并撒种草籽进行复绿，预计8月底前完成。 2. 市自然资源局沈北分局将联合辉山街道持续紧盯整改进度，全程跟踪督办，督促责任单位严格落实整改要求，确保8月底前全面完成整改工作。	阶段性办结	无
8	X3LN202606100060	沈阳市于洪区迎宾街道洪湖北街62号铭汉机电有限公司不定期排放刺激性气体。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于洪生态环境分局主办。经查： 1. 铭汉（沈阳）机电有限公司正常生产，大气污染防治设施及在线设施正常运行，现场未发现排放刺激性气体情况。 2. 现场检查发现，园区内另一企业对机械叶片进行喷涂作业时，未使用污染防治设施，废气直排，厂房门窗未密闭，厂房门口有明显的喷漆异味。	部分属实	依法查处环境违法行为。进一步规范企业环境管理，确保企业守法经营。	1. 于洪生态环境分局已于6月11日责令该企业立即停止喷涂行为，并开展立案调查，依法依规处理。 2. 于洪生态环境分局将督促企业完成整改，加强日常监管，同时进一步规范企业环境管理，确保守法经营。	已办结	无
9	X3LN202606100074	沈阳市大东区三台子街道柳林家园，堆存粉煤灰及保温板原料，产生扬尘。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大东生态环境分局主办。经查： 1. 该点位一家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新型建筑材料制造。厂房已于2025年9月拆除，一直处于停产状态。 2. 2026年6月11日现场检查未发现粉煤灰，实际为厂房拆除时从搅拌仓清理出的新型建筑材料的混合原料，覆盖不完全，部分裸露在外，存在扬尘问题。同时存在少量废旧保温板原料，已捆扎收纳。	属实	规范企业管理，减少扬尘对周边居民生活的影响。	1. 大东生态环境分局要求该公司立行立改。该公司已于2026年6月13日完成混合原料和废旧保温板清理工作，将混合原料送至具有处置资质的某公司进行综合利用，将废旧保温板送至回收单位进行回收利用。 2. 大东生态环境分局加强日常监管，防止此类问题反弹。	已办结	无
10	X3LN202606100065	沈阳市皇姑区城建北尚C区南侧一废品收购站非法占地、焚烧固废，产生刺鼻浓烟和噪音。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皇姑区商务局主办，皇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城管执法局皇姑分局、皇姑生态环境分局、陵东街道协办。经查： 1. 该点位存在在租用房屋院内收购废品行为，经营者未依法办理营业执照。 2. 该点位门外堆积旧纸箱、矿泉水瓶等废品，收集转运过程中产生噪音，现场检查未发现有燃烧固废行为及燃烧痕迹。	部分属实	加大监督力度，防止问题反弹。	1. 2026年6月11日，皇姑区商务局联合多家单位对该回收站外废品清理完毕。 2. 皇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据《无证无照经营查处办法》，6月11日将商家关停。 3. 皇姑区商务局将加强对该点位监督检查，防止问题反弹，保证周边环境整洁。	已办结	无
11	X3LN202606100079	沈阳沈北新区越秀珑御山小区五期33号楼北侧和东侧加工切割建筑材料，有扬尘，一建筑内有积水，产生异味。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沈北新区辉山街道主办。经查： 1. 33号楼北侧紧邻小区内内部道路，东侧为36号楼。未发现切割建筑材料作业及产生扬尘的情况，现场逐栋查访楼体，未发现建筑内有积水、产生异味问题。 2. 经走访小区物业人员了解，物业未接到过关于加工切割建筑材料产生扬尘、建筑内有积水产生异味的投诉。但业主房屋装修期间，由于施工不当，确会产生少量扬尘。	部分属实	加强日常巡查管理，妥善解决对居民产生影响的施工行为。	沈北新区辉山街道将督促物业严控装修施工，对违规露天切割作业行为及时做好劝导、制止工作，做好降尘降噪。加强日常巡查，及时处置居民诉求，保障小区居住环境。	已办结	无

12	X3LN202606100081	1. 沈北新区财落街道郎士屯村天鹤街以西、明寺路北侧，土地内堆存大量垃圾和残土，产生扬尘和渗滤液，污染环境；2. 新城子街道张家堡村通州路北，沈康高速向东，黄联线西侧土地内堆存大量垃圾和残土，产生扬尘和渗滤液，污染环境。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问题一：由沈北新区财落街道主办。经查：郎士屯村地块属于征而未用地块，2019年部分大棚房拆除建筑垃圾临时堆存此地。垃圾现已全部清运，腾出地块已进行平整复耕，现存素土总量约3万立方米，占地约13亩，已被村民开荒种植，无扬尘、渗滤液污染问题。 问题二：由沈北新区国资局主办，市自然资源局沈北分局协办。经查：张家堡地块属于集体建设用地，土壤来源于新城子街道耕作层土壤剥离利用项目，由市自然资源局沈北分局统筹推进实施，现存表层剥离土约91万立方米，占地约200亩。现场已播种草籽进行复绿，场地内无堆放垃圾、残土情况，无扬尘、渗滤液污染问题。	部分属实	加大排查力度，避免扬尘污染问题。	1. 该地块所属国有企业将加强对该点位管理，并根据用土需求，将地块上素土运至相应场所。 2. 该地块所属国有企业将对该点位做好围挡并加强管理，严防倾倒垃圾问题产生。	已办结	无
13	X3LN202606100150	沈阳市公交车进站时播放的车辆靠近，请注意安全，产生噪音。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市交通运输局主办。经查：依据《城市公共汽车客运服务规范》规定，为进一步提升行车安全，有效减少车辆进站交通事故发生，同时方便盲人群体安全乘坐公交车，目前沈阳市1611台公交车车辆存在在外放提示语音情况，且出厂设置为67分贝。	部分属实	音量下调至55分贝以下。	1. 市交通运输局已于6月12日组织相关公交企业将车辆外放提示语音音量统一下调至55分贝以下。 2. 市交通运输局将加强对公交企业的监督管理，确保公交车在营运期间控制广播音量，不发生噪声扰民情况。	已办结	无
14	X3LN202606100051	沈阳近海经济区和风饲料厂的两个厂区，生产时有异味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辽中生态环境分局主办。经查： 1. 两个厂区实为两家企业，均有环保手续。在原辅材料混合搅拌制粒阶段产生异味，无发酵工艺，生产车间除了必要的进出口敞开，其余基本密闭。混合、制粒、筛选等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由布袋除尘器收集后有组织排放，车间异味无组织排放。 2. 6月11日、12日委托检测公司对两家企业厂界异味开展采样检测，其中1家企业超标。	属实	加强日常巡查，实施动态监管，避免扰民问题发生。	1. 辽中生态环境分局2026年6月15日对厂界异味超标企业立案处罚，推动企业对生产环节中产生的异味进行收集和处理改造，确保厂界异味达标。 2. 辽中生态环境分局加强日常巡查，紧盯异味扰民污染环节，督促两家企业生产车间加强密闭，减少气味扰民现象。	阶段性办结	无
15	X3LN202606100092	沈北新区一项目建设占截新开河，并向河道内排放废土、垃圾，导致河道堵塞，南台村委会尤为严重。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沈北新区农业农村局主办。经查： 1. 反映的“新开河”实为前进农场河。沈北新区农业农村局负责前进农场河道改线工程和填筑工程，工程手续齐全，已完成竣工验收。 2. 河道改线方案已向市水务局报批并取得同意，满足防洪要求，同时可以促进河流间水系连通，未占截河道。 3. 填筑工程回填范围从大洋河村西至南台村西，使用素土与砂砾的拌合料和山皮石合规填筑，河道内未发现废土、垃圾。 4. 工程经验收质量合格。改线河道运行至今满足河道行洪要求，未发生河道堵塞现象。	部分属实	加大巡查力度，对涉及河道环境问题及时处理。	沈北新区农业农村局将持续加大对河道的巡查力度，发现向河道内排放残土、垃圾等问题，立即按河道管理权属责令有关单位进行清理，并将线索移交相关执法部门严肃处理。	已办结	无

16	X3LN202606100018	沈阳市皇姑区金山北路永安街与长锦巷交汇处，多家废品回收、二手家具收购站，无相关手续，堆放垃圾，夜间焚烧垃圾排放废气。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皇姑区商务局主办，皇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城管执法局皇姑分局、皇姑生态环境分局、陵东街道办事处协办。经查：1. 该点位沿线有1家废品回收站和3家二手家具收购站仓库，未发现燃烧垃圾行为及燃烧垃圾痕迹。该废品收购站无营业执照，3家仓库无经营行为。2. 现场检查发现该废品收购站门前未发现堆放杂物，3家仓库在门前堆放旧物。	部分属实	加大监督力度，防止问题反弹。	1. 该废品回收站已于2026年6月9日关停。 2. 2026年6月11日，各责任单位联合已将3家仓库门前旧物清理完毕。 3. 皇姑区商务局将加强对该点位监督检查，防止问题反弹，保证周边环境整洁。	已办结	无
17	X3LN202606100071	沈阳市苏家屯区十里河街道大范屯村，有人将宰鸡场垃圾、污泥和污水运至银盛水泥混凝土厂对面的土地中填埋。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苏家屯生态环境分局主办，苏家屯区十里河街道协办。经查：该地块为某村民承包地，其利用粪肥进行还田，还田量约600立方米。6月11日，现场检查未发现该点位有垃圾、污泥和污水偷排行为。	部分属实	加强日常监督管理，严防环境污染。	苏家屯区十里河街道加大粪肥还田指导及监督力度，严防粪污乱堆乱放、不规范还田等行为发生。常态化开展辖区垃圾、污泥、污水巡检，防止环境问题发生。	已办结	无
18	X3LN202606100006	新民市法哈牛镇巴图营子村，一家生物质颗粒生产企业，户外生产产生扬尘。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新民市生态环境分局主办，新民市法哈牛镇政府协办。经查：该企业为某秸秆加工厂，检查时该厂没有生产，且无用地手续。产品为生物质颗粒，原料为木材。该厂配有一台粉碎机和一台物理挤压成型造粒机，木材粉碎在封闭棚子里进行，挤压造粒在全封闭车间内进行，户外生产产生扬尘。	属实	对违法行为严厉查处，严格落实扬尘管控，全面消除扬尘污染隐患。	1. 该企业因土地不是国有工业用地，无法完善相关手续，企业决定停产搬迁，于6月12日已拆除造粒机和粉碎机电机，目前企业已不具备生产能力。 2. 新民生态环境分局将定期检查该点位，确保该企业不再生产，杜绝该企业污染扰民发生。新民市法哈牛镇人民政府将落实对该企业常态化巡查，杜绝该企业污染扰民发生。	阶段性办结	无
19	X3LN202606100072	苏家屯区沈阳卷烟厂北侧规划道路中间长期堆土，产生扬尘。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苏家屯区城管局主办，市城管执法局苏家屯分局、苏家屯区城市建设局协办。经查：1. 点位位于沈阳市和平区保利茉莉公馆和苏家屯区顶盛国际花园小区之间，北起白桦路南至红椿路，全长450米。该区域土地属于国有农业用地，目前不具备路面硬化建设条件。2. 5月26日，苏家屯区已完成对该地块的封闭隔离管理，并于5月27日种植经济作物固土抑尘，在经济作物出苗成株前落实过渡期抑尘举措，于6月2日完成防尘网全域覆盖。3. 苏家屯区城管局于6月11日现场核查，未发现堆土及扬尘。	部分属实	加强日常管理，防范堆土及扬尘现象发生。	苏家屯区城管局将督促区属国有企业常态化开展洒水养护、巡查管护等工作，持续做好植被管护，从源头遏制扬尘污染。	已办结	无
20	X3LN202606100069	沈阳市新民市迎宾花园东区南侧门市的污水井未接入市政管网，返脏水。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新民市城乡建设局主办，新民市西城街道办事处协办。经查：迎宾花园东区南侧7个门市，商户自建渗水井未连接市政管网，遇不及时清理或雨量较大时，存在排水不畅、污水外溢以及异味问题。	部分属实	加大巡查监管力度，取缔私建渗水井，将街边门市排水接入市政管网，疏通堵塞管网，防止污水外溢。	1. 新民市城乡建设局筹集资金建设7个门市排水管网，将污水接入市政管网，2026年7月1日完成整改。将加强排水管理，杜绝私自建渗水井，常态化巡查排水管网，发现问题立行立改。 2. 新民市西城街道办事处将加强日常巡查，切实维护辖区人居环境。	阶段性办结	无

21	X3LN202606100073	举报人对受理编号D3LN202605240088办理结果不满意，认为整改过程破坏原有道路，加剧扬尘污染。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由苏家屯区城管局主办，市城管执法局苏家屯分局、苏家屯区城市建设局协办。经查：</p> <p>1. 点位位于沈阳市和平区保利茉莉公馆和苏家屯区顶盛国际花园小区之间，北起白桦路南至红椿路，全长450米。该区域土地属于国有农业用地，目前不具备路面硬化建设条件。</p> <p>2. 5月26日，苏家屯区已完成对该地块的封闭隔离管理，并于5月27日种植经济作物固土抑尘，在经济作物出苗成株前落实过渡期抑尘举措，于6月2日完成防尘网全域覆盖。</p> <p>3. 保利茉莉公馆小区东门硬化路面存在局部坑洼，晴天车辆通行可产生轻微扬尘，苏家屯区政府已协调和平区政府组织相关单位对破损路面开展修复工作，整改过程未破坏原有道路，该路段6月13日已修复完成。</p>	部分属实	加强日常管理，覆盖裸露地面，消除扬尘。	苏家屯区城管局将督促区属国有企业常态化开展洒水养护、巡查管护等工作，持续做好植被管护，从源头遏制尘污染。	已办结	无
----	------------------	--	-----	-------------	---	------	---------------------	--	-----	---